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第二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元朗沙埔村項目「峻巒」落成後帶來的交通流量

二． 有委員關注元朗沙埔村發展項目「峻巒」落成後帶來的交通流量，反映該處道路的交通負荷繁重，憂慮現有的交通設施未必能夠應付未來發展需要。委員認為儘管運輸署表示「峻巒」連接青山公路的路口日後將改為由交通燈號控制，但有關措施僅作分流之用，未必能有效緩減交通擠塞的情況。另有委員建議部門可考慮長期保留現時凹頭迴旋處的臨時鐵橋，以舒緩日後周邊住宅項目落成後帶來的交通負荷。

三． 運輸署回應，署方經評估該區整體的交通流量後，認為在「峻巒」與青山公路的路口設置交通燈號的措施合適，署方亦會密切留意該處住宅項目落成後帶來的交通流量。

四． 主席建議安排相關區管會委員及有關部門進行實地視察，以便進一步了解該處的交通情況。

加強地區行政先導計劃

五．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匯報先導計劃的工作進度。在店舖違例擴展事宜方面，相關部門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在第三個行動地點(阜財街)進行第一階段的跨部門宣傳教育工作，部分商戶經宣傳教育後已自行改善有關違規情況；相關部門其後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啟動執法相關的法定通告程序，當中涉及二十二間違規店舖。另外，鑑於第一個行動地點(裕景坊和康景街)有店舖在跨部門行動過後再次違例搭建地台及擺放貨物，民政處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聯同相關部門採取突擊聯合行動，元朗地政處(地政處)已即時向共十間再次違規的店舖發出通告要求商戶在通告限期前自行拆除非法構築物，有關違規商戶已於三月十一日通告期屆滿前自行移除地台。在宣傳教育方面，因應區議員和地區人士曾對元朗市新街、橋樂坊、俊賢坊和其他地點就店舖阻街問題提出關注，民政處將透過先導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舉辦宣傳車巡遊活動，聯同區議會及相關部門進行宣傳教育，勸喻商戶自律守法，切勿違例擴展營業範圍。

六． 在清理違例停泊單車方面，民政處已聯同地政總署、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和香港警務處(警務處)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展開第五輪跨部門行動，亦會於該輪跨部門行動中額外增加行動次數，清理超過四十七個現有和新增行動地點，以及公眾投訴地點，以更迅速地回應地區需要；此外，民政處已完成於天水圍、元朗市及鄉郊地區懸掛宣傳橫額及位置圖，包括天水圍天葵路、天城路、元朗市宏樂街、鳳琴街、擊壤路、洪水橋、十八

鄉路等超過四十五個地點。

七． 在加強滅蚊及剪草方面，民政處已聯同有關區議員及地區人士完成視察所有新增的建議行動地點，並由民政處或相關部門按計劃跟進處理。考慮到雨季將至，民政處會請相關部門緊密跟進現有及新增行動地點的滅蚊及剪草需要。在宣傳教育方面，為進一步加強居民的防蚊意識，民政處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辦「蚊患問題須防治，齊心合力把蚊滅」嘉年華。

八． 主席表示，先導計劃完結後將總結元朗區的經驗，供有關方面檢討及考慮於下一屆區議會任期開始，在十八區全面推行加強地區行政的計劃。

九． 委員備悉上述先導計劃的工作內容。

部門報告

十． 委員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食物環境衛生署、土木工程拓展署、房屋署、地政處及規劃署的報告提問。

元朗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五年四月